

广东众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广东众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5 年 4 月 24 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》。具体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概述

公司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——资产减值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有关规定以及公司会计政策，对合并报表范围内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进行了清查和减值测试，并根据减值测试的结果相应计提了减值准备。公司 2024 年度计提各类资产减值损失共计 54,668.07 万元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单位：万元

类别	计提项目	本期计提减值损失金额
资产减值损失	存货跌价损失	5,056.45
	应收退货成本减值损失	416.30
	固定资产减值损失	418.34
	商誉减值损失	20,167.71
	无形资产减值损失	7,916.66
	开发支出减值损失	20,692.60
合计		54,668.07

注：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拟计入的报告期间为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。

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系按照相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公司会计政策等有关规定执行，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主要情况说明

（一）计提存货跌价损失、应收退货成本减值损失

依据《企业会计准则第1号——存货》及相关规定，资产负债表日存货应当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价。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，应当计提存货跌价准备，计入当期损益。依据《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——收入》在资产负债表日预计退回的商品，其账面成本应当对比预期市场销售情况，对应收退货成本按账面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原则计提减值准备。

公司对期末库存的存货和预计退回的商品进行全面清查。本期公司计提存货跌价损失、应收退货成本减值损失共 5,472.75 万元，主要为公司产品来瑞特韦片及其部分未使用物料计提减值准备。

（二）计提固定资产减值损失

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——资产减值》及相关规定，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，应当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，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，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。公司持有的部分商品房现行市场价格低于其账面价值，存在减值的可能。经测算，本期公司计提固定资产减值损失为 418.34 万元。

（三）计提商誉减值损失

基于公司全资子公司广东先强药业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先强药业”）、控股子公司广东逸舒制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逸舒制药”）相关产品受药品相关政策、行业竞争等因素影响，长期来看难以达到预期销售水平。基于谨慎性原则，公司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——资产减值》及相关规定，对两家收购的子公司股权形成的商誉计提减值准备。经测算，本期公司计提商誉减值损失共 20,167.71 万元，本次计提完成后，先强药业、逸舒制药的商誉账面价值余额均为 0.00 元。

两家子公司商誉相关资产组具体减值情况如下：

项目	收购先强药业所形成的包含商誉的资产组	收购逸舒制药所形成的包含商誉的资产组
账面价值（万元）	21,923.85	45,339.65
资产的可收回金额（万元）	8,430.00	36,760.00
本次应计提商誉减值准备（万元）	13,219.63	6,948.08
资产可收回金额的计算过	依据《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——资产减值》相关规定，在对包	

程	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，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，应当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，计算可收回金额，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，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。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，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（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）与其可收回金额，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，应当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。
本次计提商誉减值准备的依据	按照《企业会计准则》及《会计监管风险提示第8号——商誉减值》等相关规定。

（四）计提无形资产减值损失

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——资产减值》及相关规定，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资产发生减值的，按无形资产可收回金额与账面价值的差异计提减值准备。基于谨慎性原则，公司计提无形资产减值损失共 7,916.66 万元，主要为公司产品来瑞特韦片对应的无形资产计提减值准备。

（五）计提开发支出减值损失

随着公司重点创新药项目已陆续进入确证性临床试验阶段，公司基于经营和资源投入考虑，集中资源优先支持推进研发进度靠前、项目确定性高、未来市场空间大的项目。经公司详细论证，慎重决定暂缓 ZSP1602、ZSP1241 两项肿瘤创新药，以及 ZSP0678、ZSP1603 等项目的研发投入。基于谨慎性原则，公司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——资产减值》及相关规定，对研发项目对应的开发支出计提资产减值损失共 20,692.60 万元。

三、公司的审批程序

（一）审计委员会审议情况

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4 日召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二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事项》，认为：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《企业会计准则》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，依据充分，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后，有利于更加客观、公允、真实地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，使公司的会计信息更具有合理性，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。

（二）董事会审议情况

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4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二十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》。公司本次计提减值准备严格按照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——资产减值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以及公司会计政策的有关规定执行，基于谨慎性原则，减值准备计提后能更加公允地反映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、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，有助于提供更加真实可靠的会计信息。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。

（三）监事会审议情况

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4 日召开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》。监事会认为：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《企业会计准则》和公司相关制度的规定，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后，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能够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、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，没有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。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。

四、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

2024 年度，公司计提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合计 54,668.07 万元，减少公司 2024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8,409.79 万元，并相应减少公司 2024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48,409.79 万元。

上述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已经华兴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确认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- （一）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；
- （二）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众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四日